

八年離亂

(上)

魯先緒

還俗記之七

到香港後遇上難題

我到香港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一日；不到一個星期，大概是九月六、七日的清晨，謝承美給了我一個電話，很簡單的告訴我，說S從天津有個電報來，預定十天左右乘太古公司的一條輪船來香港，希望謝承美去接她一下。

承美在大公報服務，工作都是在晚間，上午相當的清閑，所以我馬上便約她在跑馬地的路邊茶室蘭亭裏見面。

「電報怎會打給妳的？」

我看了電報之後，毫無意義的問着承美。其實，這是多餘的詢問，S上次從武漢回天津，路過香港，便是住在女青年會謝承美的床上，這次又循原路返還，其託謝承美來照顧，乃是必然的事。問題是她上次回天津娘家，目的是在徵求老父的意見，以便和L結婚。據小妹先因和承美所獲得的印象，她老太爺並不反對她的再離，也無法來左右她的任性；只不過爲了我們雙方家庭的面子，不希望她過早的公開，而要她等滿一年之

後再說，其實也只不過再多半年而已。照理這半年她是不會離開天津的，現在她突然的又要來香港，當然是因爲我的再生，搖動了她基本的原則。

庶母曹太夫人一再阻撓我通知S，倒也並不是蓄意來拆散我們的婚姻。老一輩人的思想比較守舊，覺得一個妻子既已變了心，就沒有覆水重收的必要。當然也可以說是爲了倫理道德，但在我看來，其思想的成份，還是以門閥尊嚴爲重。

我沒有聽從庶母的意見，尤其是小妹將個中的秘密告訴了我之後，覺得更有必要通知S一聲，因爲新的因素既已發生，好讓她從速處理；我總不能等她再嫁後才冒出頭來。可是我那封通知她的信，却是「公文程式」，絲毫沒有付與一點感情，我想這樣可以使她更易於冷靜來處理。

——她走上海過沒有？還是直接從天津來的呢？

不管怎樣，我總有一種錯覺，那便是她準的統着我而來的香港。其實不然，因爲她根本不知道我還在香港，以時間計算，我如八月底從上海

去香港，應當是馬上就轉車去了武漢歸隊，何由會在香港呆上十天以上？所以S之來，並非統着我，而是另有她的的想法。但當時我却有一種如上述的錯覺；不僅我，謝承美也一樣，她說：

「S一定是趕到香港來找你的，到時間我陪你一同去接她。」

我只點了一點頭，S是我的太太，她來香港，我既在香港，萬無避而不見之理。可是我們見面後，說些什麼呢？倒是我一個難題。所以馬上對承美說：

「我當然要和妳一道去接她；不過妳得做我們之間一個緩衝，免得我們兩人一見面就衝突起來，妳是知道我們中間是有一個疙瘩的。」

「我想不會有問題，我和你們同屋過三年，很了解你和S的性格，只要你肯將就一點，S還有什麼話可說，問題是在你。」

承美這句話，又引起了我看意識中的所謂：「吾歸將自還！」又自我陶醉在「男人」的豪氣中，

劫後重逢場面尷尬

香港是國際港，碼頭設備應當是不壞，但或許因為香港的船隻太多，S所乘的那隻太古輪船，竟沒有能靠岸，而是繫錨於海中的浮筒上。我和承美都不明瞭港九的實況，當我們叫了一隻嘩嘩啦啦船好容易爬上了大輪，而乘客已早被太古公司派專輪接了去，致使我們撲了一個空。

「怎麼辦？」我倒有些慌了。

「不要緊，她會到大陸華行去的。」大陸華行是兵工署在香港化名的商號，承美的堂兄承健和表哥王啓南便在那裏工作。

我依了承美的意見，立即轉到了大陸華行去，果然S已坐在承健兄的辦公室裏，正在高談闊論的談論着我在南京的經過；因為承健和啓南對於我八月爲僧的事蹟，已頗詳盡；而S則只知道我從陷區逃出而已。

她見着我第一句話就問着說：

「你沒有死呀！」而且還帶着嫣然一笑。

這句話我已經聽得多了，本沒有什麼稀奇，也無所謂在意。但是出之於一別經年的妻子，而在浩劫重逢的瞬間，却有些刺耳。

也許我的福養還不到家，或者是我沉不住氣，我便順着她的問話回答說：

「妳是希望我死掉麼？」

儘管我也是用笑容滿面來說這句話的，可是圍着我們的四五位朋友，都是兵工署的職員，可以說是圈子裏的人，當然誰都知道我們之間的波折，見到我們竟以這種態度來交談，大家都慌了

，生怕我們會在辦公室裏，演出一場好戲，豈不是連觀家都下不了臺？所以承健兄便代替了他的堂妹承美，來作了一次緩衝。

「好了！你們夫妻久別了，快點找個地方去細說家常。」

承健這樣說的同時，便提着S所帶來的一隻提箱，準備送她到我所住的旅館裏去。朋友們也一擁便將我們送下了樓。

我所住的旅舍是在灣仔；因為同行的還有羅茜泰和李中道大律師，所以我也開了一間房間，承健兄妹便將我們送到了那裏。一到旅舍，他們兄妹便留之大吉，當然是希望我們夫妻好好的談談，同時誰也不願介入到這種尷尬的場面裏去。他們一走，只餘了S和我兩人，這個場面，反而令我更尷尬起來。

抗日戰爭，從廣義來說，應當是始於民國二十年的九一八，東北那樣廣大的領土，被敵人擄奪了，豈可甘心拱手而不顧？但當時的環境是內憂外患，只好是打打停停，停停打打，總想找一個有利的時間和空間，再來振本。這一段時間，若用爾後所發明的術語來說：可以稱之爲抗日的冷戰時期；所以從狹義來說，抗日的熱戰是從二十六年七月起。當年的十二月便是首都的防衛戰。十一月底，S穿過江陰的封鎖線而來到南京會晤我，儘管在戰雲密罩之下，而我們夫妻還是極盡纏綿的。今也又是十個月的週別，而且我更是大難不死，重聚於旅舍的斗室中，還會放過這個大好時光麼？

一件襯衫啓人疑竇

可是，今天的心情却不同，感情中一發生了芥蒂，雙方都感覺得不是那麼一回事了！所以在大家都散去之後，我便對S說：

「瑪麗！」這是我對她一向的稱呼。「妳在此地休息一下，我到大陸華行的宿舍裏去拿取一件襯衣，我一身都被汗出濕了。」

因為夏季的香港制水，我的衣裳都是託宿舍的阿媽在洗。

「你要襯衫麼？我帶了來。」S毫無考慮的便打開了她所帶來的那隻提箱，真是找出了一件嶄新的貨真價實的回羅襯衫來，一手就遞給了我。

假若這件襯衫，S真是爲我而從這道帶來的話；可能，我這篇拙作的下文，就得用另外一種方式來寫了！可是，當我接到那件襯衫一看，在領圈的內部，赫赫然印的是一六一三三的號碼。我是個瘦子，廣東有句俗話說：丟在油裏，也泡不胖的人，豈有可能來穿十六吋的領口？這當然是爲我那位貴同學L所準備的。

古人有首詩：

託買紅綾帕，何須問短長？

妾腰君慣抱，尺寸自思量。

這首詩本是一位男士託人謀職所作，但頗爲綺膩，尤其是：妾腰君慣抱，更誘人遐思。閨房之樂，有甚於畫眉者，一位太太，連自己先生的領口的大小都不知道，豈非荒唐之至！

S便是這樣大而化的性格，我們的低離，固然是出於「寡婦嫁人」，然而爾後她數度的婚姻都不太圓滿，我想這與她的性格很有關係。我當時接過襯衫發現不對勁兒後，我只是笑

了一笑說：

「新的，何必去動它呢？」便頭也不回的踏出了那間旅舍的房門。

我回到大陸華行宿舍洗過一個澡，還選了一個中覺，在傍晚的時候，才再去那家旅館，而却先到了羅西泰的房間。

「聽說你太太！趕來了，果不出我所料！」

「何以消息如此的靈通？」

「是不是一見面便吵了架？」

「爲何作如此的想法？」

「因爲你們談了不到十分鐘，而你便出去了五個鐘頭。」

「因爲她帶來了一件襯衫，領口大了我一吋半。」

「久別勝新婚，還值得爲一件襯衫吵架麼？而且一個女人，對於男人的用品，不那樣的內行，也是很平常的事。」

「這件事却不尋常，因爲真有一位可以穿十六吋領口的人在也。」

我將故事告訴了羅西泰

這回我却也沉不住了氣，便將整個的故事告訴了羅西泰，因爲那件襯衫真是打擊了我的自尊心，而「吾歸將自還」的迷夢，也醒了一半。

「你從什麼時候起發現的，總不能是在那十分鐘之間，她告訴你的吧？」羅西泰很注意我發現的時間性。

「我到香港之後才知道的。」這回我却向她撒了一次謊。因爲我若說是在上海就知道的話

，這會惹起羅西泰的反感。

「一定是那位小妹妹告訴你的，對不對？不應當，我看她好像很老實，殊不知是個人小鬼大！」

她所說的小妹妹是指謝承美，並不是我的妹妹先因。

「不要冤枉她，她還勸我極力的忍耐呢。這裏有一個兵工署的機關，知道此事的人多着呢。」

事實也是如此，假設不是S到上海的家去宣佈的話，我想謝承美也必然會替她瞞着我的。

「妳看我該怎樣的辦？」

S之來港，真是使我有點迷惑，儘裝出男人的氣概，紳士的風度，並不能夠真正解決問題。

羅西泰突然的站了起來，在房間中兜着，半響，她才突然的向我說：

「你愛不愛她？」

「愛過。」

「我是問你現在。」

「妳會覺得我現在還會愛她麼？」

「是不是爲了她有了L？」

「未必沒有關係？」

「那你就錯了！」

「爲什麼？」

「愛！只有我，沒有他！」

「愛！也得培養，否則會枯萎的。」

「那末再去培養一次吧！」

「妳若覺得我還該再去培養它麼？」

「表哥！」她用我們互相間所默認的稱呼，來稱呼着我說：「你自己去處理吧！不要來問我

，我也是一個女人！」

她一把將我推出了房門，砰的一聲將房門關上。

我只好走到S所住的那間房去，那本是我住的房間，照理只須推門就可以進去，可是我還是先敲了一下。

謝承美先在坐，當我進去之後，她兩人都默然了。

「妳幾點鐘來的，妹妹！」我和S都一向稱承美爲妹妹，這是她的小名。

「我來了半天了。」

「在談些什麼？」

還不是談我們的事？」

「還不是在談我們的事。」

S毫不動聲色的先接了腔。

「你們自己談談，我該去上班了。」

謝承美想溜，她是在報社工作，夜間上班，倒也是實事。

「妳不是要吃了晚飯，才上班的麼？現在我們三個人一道去吃飯，以後再說。」

「不！」S先提出了異議。她說：「你們兩個人去吃，我要一個人好好的想想，你能不能今晚就到承健哥那裏去住一晚上，明早再來。」

「不用談了麼？」我聳聳肩膀。

「選用談什麼？越談，也許大家越高興；明早，我們只是各人提出一個結論就够了。」

「也好！那末妹妹，我們走吧！」

「那不好，你們不要管我，我一個人去吃飯

。謝承美總覺得，這樣做，太不近人情。

「妹妹，我們的事，與妳無關，今晚妳代我陪陪老鈕，免得他煩心。」S拉着承美的手說。

我已先走出房門，承美也只好跟了出來。我們在灣仔的海邊躊躇着，並沒有馬上上去吃飯。

「妳和她談些什麼？」

「還不是翻來覆去那幾句話。」

「那幾句話？」

「那妳還用問？」

「我是說：她還要跟L去麼？」

「她不是說，她明早會告訴你，關於她的結論麼？」

「我想先知道一點，打過底子。」

「鈕哥！你不要問我好不好？」

「爲什麼？剛才妳可以和她談，現在我爲什麼不可以問妳？」

「你們若是能和好，我應當幫忙，否則我不是等於多嘴！」

「我只問妳一句話，她趕來香港爲的是什麼？」

「？」

「過路。」

「過路？」

「還不和妳一樣，過香港，到武漢。」

「妳是說，她根本不是統着我們的香港？」

「她以爲妳已經去了武漢，怕你去和L去打架，所以她想趕得去。」

「原來如此！」

這回，「吾歸將自還」！另一半的迷夢，就完全醒透了。在一個小飯館裏，我花了港幣兩毫子，請謝承美吃了一碗沙河粉，便送她上了報社。

世界上最孤獨的人

我頓時變成了世界上最孤單的人，儘管我在香港最熱鬧的中環，而却像處在天寒日暮的沙

漠裏一樣，徘徊到了「星渡」碼頭，棧橋上有一排木樁子，專供渡客候輪之用，我便在那裏坐了下來，海！對於一個失意者是多麼的誘惑！

我走到碼頭的盡頭，望望水，真想猛的一頭栽下去！但，却又有一股信念湧上了我的心頭：去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夜間，南京防衛戰的大退却，我不是曾經掉落過長江裏去麼？假設當時有這樣一條渡輪，那末我的人生，也許整個的變了。既不會做八個月的和尚，也不會發生這一段啼笑皆非的悲劇。

——這都是日本人害我的——

猛的醒覺了過來，像坐禪者似的，突然一下貫通了悟道的真諦，仰天長嘯了一聲，我又走上了皇后道。因爲不願過早回到兵工署的宿舍去，我還在皇后大戲院裏趕上了一場九時三十分的電影。是在演些什麼？我却一點也沒有看進眼裏。

沒有終場，我又跳出了戲院的大門，跑到對街，那便是當時大公報的社址。計算時間，正應當是謝承美下班的時候，報紙一出大樣，就再用不着資料室的人了。

自問也好笑，我來等謝承美做什麼？裝着情人似的，躲躲藏藏的在路邊的騎樓下，生怕爲她的同事所發現。

「喂！妹妹！」

「阿呀！鈕哥，你還沒有回去休息？」

少女的眼睛，發出了一種異彩，是驚奇，又是欣喜，更是羞怯！

「我再和你談談，然後我送你回般舍道去。」

我們一同向東走，我拉住她的手，她退縮了一下，却又任我牽着。

在向跑馬地和灣仔的分歧點，有一塊小高地，地名叫什麼？我根本不知道，只知道上面有一所教堂，也不知道那教堂的名稱，我們便走上了那沙漠裏的綠洲，十里紅塵中的淨土。萬家燈火，車水馬龍，而教堂的周邊，却非常的暗寂，我們便找到了入門的階沿坎處坐下。

不談S的事好不好？

當地走出報社的門時，我從陰陰角落裏叫着。

「阿呀！鈕哥，你還沒有回去休息？」

少女的眼睛，發出了一種異彩，是驚奇，又是欣喜，更是羞怯！

「我再和你談談，然後我送你回般舍道去。」

我們一同向東走，我拉住她的手，她退縮了一下，却又任我牽着。

在向跑馬地和灣仔的分歧點，有一塊小高地，地名叫什麼？我根本不知道，只知道上面有一所教堂，也不知道那教堂的名稱，我們便走上了那沙漠裏的綠洲，十里紅塵中的淨土。萬家燈火，車水馬龍，而教堂的周邊，却非常的暗寂，我們便找到了入門的階沿坎處坐下。

不談S的事好不好？

「不談S的事好不好？」她先開了口。

「那末談妳的。」

「我有什麼值得可談的。瑞哥可能不幸的陣亡了，嵩哥在貴陽，姐姐在澳門。我大學也沒有讀完，而家破人亡！」

「這就叫戰爭！」

「對了，鈕哥！告訴我，戰爭，是怎樣打的？」

「嘩嘩嘩，機關槍。嘖嘖嘖，炸彈。咚咚咚，大砲。就是這樣，比年三十晚上還要熱鬧。」

「你不怕？」

「也怕過。」

「告訴我，怎樣的怕法？」

「有一次，我到明故宮機場附近去領彈藥，一下子敵人的飛機臨了頭，低空掃射，可真拿我駭壞了。我想！要是打中彈藥庫，一爆炸，我想連骨頭都不會留下。」

「就怕過那麼一次麼？其餘呢？」

「其餘還好！打戰，興奮，緊張，你不要他的命，他便要你的命。」

「可是瑞哥的使命就送掉了！」

「也許還有希望。」

「像你一樣就好了。」

「像我一樣有什麼好？只不過檢到了一條命而已，而太太却變了心。」

「太太算什麼？有的是候補者。」

「妳也算一個？」

「我才不配呀！我在你眼裏，永遠是小孩子，是妹妹。」

「小孩子會長大的，妹妹總有一天得嫁人，有何不可？」

「我不敢。」

「不敢？為什麼？」

「軍人、才子、風流鬼，這是大家對你的批評。」

「軍人是職業，才子是狗屁，風流鬼是誰的說的？我們同居了三年，我碰過妳麼？」

「那是因為你拿我當成黃毛丫頭，不放在眼裏。我那批比我年紀大的同學，那個不怕你。」

「是不是吳×彩、王×蘭她們？女孩子呀！一到十七八歲，自己覺得無論什麼人都會看中國人似的。」

「好了，不要再談我們，我看還是談羅茜泰的好。混血兒，美麗，而又有學問，你們又是留法的同學。」

「妳還說得不够！」

「還有呢？我只見過她一次，看的也只是表面。」

豪爽、妖艷、膽大、美麗

「豪爽、妖艷、膽大，認為天下的男人，都得拜倒在她裙下，我也和妳一樣，說一句：我怕。」

「你也有怕的女人？」她笑了，身體左右的擺着，頭髮擦在我的臉上，癢癢的。

「怎麼沒有？像S就是一個。」

「我和你們同居的時期，我看你並不那樣的怕她嗎？」

「我並不是P.T.T的會長，可是這一類的女人，終久定會被男人所怕的。」

「你倒說說看，為什麼？」

「妳太年青，不會懂得的。」

「你不是說小孩也會長大的麼？」

「還早，還要等幾年。」

「S也真可憐，我覺的真是執迷不悟！」

「妳說的只是對L方面，對不對？我並不指的。寡婦嫁人，是天經地義的事。我說的是另一件：我去法國，叫她去，她告訴我她有喜了，生在外國未免太麻煩。所以要生產了再去，可是我一走，她便去墮了胎，但還是沒有出國，而却在國內大玩特玩。」

「墮胎的事，怎麼我不知？」

「她什麼事都告訴妳？」

「至少有關於你們的三角關係。」

「妳倒說說看。」

「我本來不想說的，可是我看你們再也無法和好，所以我應當告訴你。」

「……」

「在她第一次過香港的時候，她睡在我的床上，我們談到深夜；她說：她之愛L，並不始於你陣亡之後。因此，在我看來，你的存亡，與你們的婚姻，根本沒有太多的關連。今天我也勸了她幾個鐘頭，她並沒有回心的意思。」

「妳是說：寡婦嫁人是藉口的結論，而不是發生的原因，對不對？」

「我想是如此。我告訴你，為的是讓你在精神上更有所準備，並不是挑撥你們的感情。請你千萬不要洩漏出來，尤其是在你們的結論會議席上。」

「我知道得比妳也許更多；不過我是男人，而又是她的丈夫，從我口裏說出來，那末損害的是我而不是她。」

「你的氣度真不小。」

「妹妹」我笑着說：「我之留法，完全是受着妳哥哥的影響；談法文，談軍事學，我不及他萬分之一，可是若說東施效顰，來學到法國男人的性格的話，只怕瑞哥比我差多了。」

「瑞哥和你不同，他對人對己都極嚴肅。」

「這便是我所以要尊敬他的原因。」

「你倒說說看，什麼是法國男人的性格？」

（未完待續）